北京化工研究院:200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 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94/2021_2022__E3_80_80_E 5 8C 97 E4 BA AC E5 c73 494322.htm 北京化工研究院2008 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北京化工研究院创建于1958 年6月,前身为化学工业部北京化工研究院。1998年9月进入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,成为石化集团公司直属科研机构。 院本部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北口,并在北京市通州区台 湖镇设有科学试验基地。 我院以石油化工为主要专业方向, 形成了乙烯工艺及催化剂和有机化工、烯烃聚合催化剂和工 艺研究、塑料改性和加工应用、化工环境保护等优势科技领 域,注重石油化工应用技术的研究开发和高新技术的探索研 究,在多种石油化工催化剂的研究和工业放大方面达到国际 先进水平。我院具有一支结构合理、研究方向相对稳定、特 色突出的学术队伍,设有12个主要的研究部所以及信息中心 、器材部等配套部门,拥有从事研究开发工作所需的配套设 备和现代化分析测试仪器。 我院自1964年开始招收研究生, 是国务院批准的首批硕士学位授予单位之一,有材料学、化 学工艺、工业催化三个硕士学位授予点,并与北京化工大学 联合招收化学、化学工程与技术、材料科学与工程三个专业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,为石油化工领域培养德才兼备的专门 人才。2001年人事部批准我院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。一、 招收专业、人数、考试科目: 我院招收的是国家计划内统招 统分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,招收专业、人数、考试科目详见 招生专业目录表,目录表中各专业招生人数栏目的数字为参 考数字。录取时按教育部下达的招生计划和各专业实际上线

人数确定录取人数。 二、报考条件:1.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 导,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,品德良好,遵纪守法;2.国 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和推荐免试生以及具有国家承 认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; 3.年龄35岁以下未婚人员; 4.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。 三、报名时间:依据教 育部有关规定进行网上报名。逾期不再补报,也不得再修改 报名信息。 四、报名点: 外埠考生在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 高校招生办公室确定的报名点:报考我院的北京地区考生在 北京化工大学。请认真阅读教育部有关报名的指导材料,准 确填写网上报名信息并及时修改有误数据,并打印一份考生 报名信息校对表自己留存。考生按教育部规定时间到考试地 点确认、照相。外埠考点的考生报名注意事项请按所在考点 的要求办理报名手续, 北京化工大学考点考生一律实行网上 交费,具体要求届时请上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查询。 五、 考试 1.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。考试具体时间按教育部有关 规定进行。 2.初试科目:统考政治、统考外语、数学二和物 理化学。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,统考政治、统考外语 的满分值各为100分,数学二和物理化学的满分值各为150分 ,一律笔试。 3.初试科目及说明:统考政治、统考外语、数 学二由教育部统一命题,物理化学采用北京化工大学试卷。 物理化学主要参考书为:《物理化学》(第四版)王正烈等 修订 高教出版社;《物理化学例题与习题》化工出版社出版 北京化工大学编。 4.初试地点:到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高 校招生办公室指定的考场。 5.复试由我院自行命题。 6.复试 科目及说明:高分子化学及物理主要参考书:《高分子化学》 张兴英等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、《高分子物理》金日光 华幼卿

主编化学工业出版社;有机化学主要参考书:《有机化学》(第二版)徐寿昌主编高教出版社。7. 我院备历届研究生初试试题,欢迎函索。六、报考费用:考生的报名费、体检费、往返路费一律由本人自理;复试期间的一切费用均由本人自理。七、录取:择优录取,学制3年。八、学习期间的待遇: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奖学金按教育部有关文件通知规定执行,并享受我院的一定补贴和我院职工的部分福利待遇。九、注意事项:考生必须按要求如实填写报名记录,对弄虚作假者,一经查实,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、录取资格或学籍。更多内容请访问:和研友们去交流么?去论坛看看吧!去考研博客圈,看考研名师博客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www.100test.com